**上犹县2020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2020年，在省、市财政部门的关心指导下，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根据省、市相关工作部署，结合县工作实际，上犹县积极推动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增强各部门（单位）财政资金支出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稳步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

1. **基本工作情况**
2. **组织保障**

结合上级机构改革，上犹县财政局设立了监督评价股，具体负责上犹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同时，局内成立了由局长担任组长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沟通、协调全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预算安排县财政局5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公用经费，聘请第三方经费据实安排。

**（二）制度建设**

1.下发县预算绩效管理指导性文件。结合中央、省、市精神，上犹县委、县政府及时出台了上犹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意见（上发【2019】12号），从战略层面指导、规范我县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完善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力争到2022年，全县基本建成全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推进绩效管理覆盖所有财政资金，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形成“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良性机制，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全面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

2.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划。下发了《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上犹县委上犹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上财发〔2020〕7号），拟定了上犹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线路图，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建设、抓好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环节、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推进机制等方面，明确了部门职责、工作任务和要求以及完成时间节点。

3.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基础。首先参照省、市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结合我县实际，出台了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上财发[2020]8号），厘清局内部相关股室之间的工作边界、明确职责分工，进一步加强工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二是下达了《上犹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上财发【2020】24号），《上犹县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暂行办法》（上财发【2020】35号），进一步明确预算绩效管理的内容和流程，厘清财政与预算单位职责分工，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推进我县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

**（三）工作进展**

1.积极强化目标管理，多次发函要求编制、完善各部门（单位）2020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含专项资金）绩效目标，送财政对口股室审核批复，2020年报送绩效目标预算单位57个，报送率100%。

2.推进项目支出评价工作，下发了《关于开展2019年度预算单位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的通知》（上财发[2020]3号），要求对2019年度财政安排的所有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其中：2019年县级项目评价金额6563万元，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3.开展了预算绩效监控工作，下发了《关于开展2020年上犹县预算资金绩效运行监控的通知》（上财发【2020】21号），对上犹县2020年1-7月财政预算资金进行中期监控，监控县级项目支出达27127万元。2020年对4个县级项目进行了监控，对存在的问题及时反馈预算单位，并督促整改到位。

4.县财政局预算绩效单位规模达到57个，对2019年8个县级项目、1个部门整体支出、委托第三方对2个政府采购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反馈2896.7万元，督促整改金额1564.56万元。

**（四）评价结果应用**

1.充分利用评价结果。根据2019年绩效评价结果，上犹县财政局调整了相关部门项目预算，其中：调减6个部门项目预算1466万元，调增2个部门项目预算150万元。

2.加强问题督促整改。上犹县财政局将评价结果及时反馈补评价单位，存在的问题要求限时整改。同时，县财政局把评价结果报送县政府、县人大，并予以公开。

3.从2019年起，上犹县把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纳入县委、县政府对各单位的综合考核内容，比重3分，充分压实各预算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责任。

**二、主要成效**

通过绩效评价机制，不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理念从“重支出轻绩效”向“以绩效为导向”转变，预算绩效管理方式从单纯的事后评价向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管理转变，预算绩效评价规模从重点评价向全覆盖转变，预算绩效评价类型从项目评价向部门整体支出评价、财政政策绩效评价方面转变，初步建立了“事前有目标、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结果有应用、应用有反馈”的常态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立了“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机制，全县预算绩效管理取得了明显成效，政策导向和项目规划更加合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明显增强，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提高。